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ata Union Capita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Group Limited

數盟資本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8375）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數盟資本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中期業績**」）。中期業績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閱或審核，惟已由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閱。本公告列載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全文（「**中期報告**」），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中有關中期業績初步公告附載資料之相關規定。中期報告將適時按GEM上市規則規定之方式刊發，並可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dataunioncapital.com閱覽。

承董事會命

數盟資本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麥俊暉

香港，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麥俊暉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鍾傳勇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鄧凱鴻先生、吳元濤先生及李維維女士。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計最少七天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內刊登。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dataunioncapital.com刊載。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數盟資本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報告產生誤導。

目錄

公司資料	3
財務摘要	5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6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7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8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9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2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29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麥俊暉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鍾傳勇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鄧凱鴻先生

吳元濤先生

李維維女士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李維維女士(主席)

鄧凱鴻先生

吳元濤先生

薪酬委員會

鄧凱鴻先生(主席)

吳元濤先生

李維維女士

提名委員會

吳元濤先生(主席)

鄧凱鴻先生

李維維女士

麥俊暉先生

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上環

文咸東街50號

Strand 50

14樓1404室

公司秘書

張月芬女士

法定代表

麥俊暉先生

張月芬女士

核數師

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

鰂魚涌

英皇道728號

8樓

開曼群島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1號

本公司網址

www.dataunioncapital.com

股份代號

8375

財務摘要

-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益約為44.5百萬港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增加約11.6%。
-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毛利率約為4.3%，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約為9.9%。
-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期間虧損約為8.3百萬港元，而二零二四年同期的期間虧損約為0.1百萬港元。
-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錄得每股基本虧損約2.89港仙，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每股基本虧損約0.05港仙。
-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港元）。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四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44,466	39,847
銷售成本		(42,548)	(35,905)
毛利		1,918	3,942
其他收入		686	1,105
其他收益淨額	4	82	2,973
銷售及分銷成本		(1,753)	(1,431)
行政開支		(9,119)	(6,346)
融資成本	5	(150)	(299)
除稅前虧損	6	(8,336)	(56)
所得稅開支	7	-	(83)
期間虧損		(8,336)	(139)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換算海外業務時產生的匯兌 差額，無稅項之淨值		1,578	(1,434)
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6,758)	(1,573)
每股虧損		港仙	港仙
— 基本及攤薄	9	(2.89)	(0.05)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30,625	28,218
使用權資產		373	813
		30,998	29,031
流動資產			
存貨		10,228	8,946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	11	30,091	27,95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		945	86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5,347
存款、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865	4,987
銀行結餘及現金		24,479	19,488
		66,608	67,587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12	20,306	16,28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9,482	3,800
應付稅項		–	29
租賃負債		71	585
借款	13	4,462	5,893
		34,321	26,589
流動資產淨值		32,287	40,99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63,285	70,029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375	363
資產淨值		62,910	69,666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4	14,400	14,400
儲備		48,510	55,266
權益總額		62,910	69,666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i)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14,400	73,114	10,000	(5,896)	(15,000)	76,618
期間虧損	-	-	-	-	(139)	(139)
換算海外業務時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1,434)	-	(1,434)
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	-	-	(1,434)	(139)	(1,573)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4,400	73,114	10,000	(7,330)	(15,139)	75,045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14,400	73,114	10,000	(7,368)	(20,478)	69,668
期間虧損	-	-	-	-	(8,336)	(8,336)
換算海外業務時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1,578	-	1,578
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	-	-	1,578	(8,336)	(6,758)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4,400	73,114	10,000	(5,790)	(28,814)	62,910

附註i：該金額指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附屬公司的法定儲備。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於中國的附屬公司須按中國會計規例所釐定者將其除稅後純利至少10%轉入不可分派儲備金，直至儲備結餘達其註冊資本的50%。轉入此項儲備必須於向擁有人分派股息前作出。該儲備金可用於抵銷過往年度虧損(如有)，以及於清盤以外情況不可分派。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6,381	1,861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5,226)	(4,908)
出售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 財務資產所得款項	5,461	–
已收利息	18	75
股息收入	–	1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53	(4,832)
融資活動		
已籌措新增借款	2,409	4,486
償還借款	(708)	(657)
提取保證金融資	(2,048)	–
償還租賃負債	(524)	(727)
已付利息	(150)	(299)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021)	2,80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5,613	(168)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404	23,591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462	(396)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銀行結餘及 現金呈列	24,479	23,027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數盟資本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眾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之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Super Date Co., Ltd，該公司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其最終控制方為郭凡先生。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分別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香港上環文咸東街50號Strand 50 14樓1404室。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買賣鋁電解電容器及買賣電子零件業務。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

2. 主要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如適用）除外。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有關準則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以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在本中期期間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買賣鋁電解電容器及買賣電子零件業務。本集團所有收益於貨品的控制權轉移時（即於貨品交付至客戶特定地點時）確認。本集團於貨品交付至客戶處所時確認應收款項，此乃由於收取代價之權利於有關時間點變為無條件，僅須待時間過去便可收取付款。當客戶接納貨品，客戶不得退回或遞延或避免貨品款項。

向本集團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用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資料，集中以所交付的貨品類型規劃分部。具體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的可報告及經營分部如下：

— 銷售工業鋁電解電容器

銷售工業鋁電解電容器指於中國製造及銷售貼片式及徑向引線式鋁電解電容器。

— 買賣電子零件

買賣電子零件指於香港與中國買賣範圍廣泛的照明產品和電子零件，包括集成電路以及二極管及三極管等半導體。

本集團於其主要收益流：(i)銷售工業鋁電解電容器及(ii)買賣電子零件，於某時間點轉移貨品獲得收益。有關收益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項下的各可報告分部披露的收益資料一致。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銷售工業 鋁電解電容器 千港元	買賣電子零件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外部銷售	35,353	9,113	44,466
業績			
分部溢利	1,608	310	1,918
未分配開支			(10,872)
其他收入			686
其他收益淨額			82
融資成本			(150)
除稅前虧損			(8,336)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銷售工業 鋁電解電容器 千港元	買賣電子零件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外部銷售	33,666	6,181	39,847
業績			
分部溢利	3,627	315	3,942
未分配開支			(7,777)
其他收入			1,105
其他收益淨額			2,973
融資成本			(299)
除稅前虧損			(56)

於該兩個期間內並無分部間銷售。

分部業績即各分部所賺取的溢利，惟並無分配未分配開支（包括行政開支以及銷售及分銷成本）、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融資成本及所得稅。該計量方式會呈報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以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

地域資料

下表提供按客戶所在地劃分來自外界客戶的本集團收益分析：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中國	35,001	33,830
香港	226	291
其他亞洲地區(附註)	9,239	5,726
	44,466	39,847

附註：其他亞洲地區(香港及中國除外)所產生的收益主要源自向日本及澳門客戶的銷售。

4.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外匯虧損淨額	(29)	(122)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2)	—*
確認應收貿易款項減值虧損撥回， 淨額	—	2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 值變動	113	3,073
	82	2,973

* 低於1,000港元。

5.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以下各項的利息：		
— 借款	138	272
— 租賃負債	12	27
	150	299

6. 除稅前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虧損乃按扣除下列 各項後達致：		
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	3,593	4,199
使用權資產	460	735
已資本化之存貨折舊	(2,450)	(3,522)
折舊	1,603	1,412
確認存貨成本作開支	40,452	33,831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開支包括：		
即期稅項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 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83

由於本公司及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於兩個期間並無應課稅溢利淨額，故此於兩個期間於香港並無作出稅項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乃按應課稅溢利的25%計算中國企業所得稅。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東莞首科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已獲授高新科技企業的稅務優惠，自二零一六年起已享有15%的優惠稅率。

8. 股息

本公司就該兩個期間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9. 每股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虧損：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虧損	(8,336)	(139)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股份數目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股份數目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288,000,000	288,000,000

由於兩個期間並無已發行之潛在普通股，因此兩個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與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相同。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本期間收購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約為5.2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9百萬港元)。

於本期間，撇銷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約1,974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91港元)。

11.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貿易款項	30,262	28,123
減：信貸損失撥備	(171)	(167)
	30,091	27,956
應收票據	945	-
	31,036	27,956

本集團容許其客戶的信貸期為自發出發票日期起計不多於30至120日。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基於交付貨品日期(亦為收益確認點)的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已扣除信貸損失撥備)賬齡分析：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至30日	8,397	6,022
31至60日	8,252	9,525
61至90日	5,302	4,469
91至180日	4,928	3,584
181日至1年	3,113	4,304
1年以上	99	52
	30,091	27,956

12. 應付貿易款項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	20,306	16,282

下表為應付貿易款項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至30日	14,251	8,444
31至60日	1,469	3,266
61至90日	2,667	2,226
91至180日	1,914	2,340
181日至1年	2	4
1年以上	3	2
	20,306	16,282

13. 借款

本集團於本期間籌措借款約2.4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5百萬港元），而已償還借款約為0.7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0.7百萬港元）。

借款按最優惠貸款利率加／減若干基點計息。平均實際利率（亦相等於訂約利率）介乎2.62%至7.53%（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5%至7.35）。

14. 股本

下表載列本公司法定及已發行股本之變動詳情：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1,000,000	5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288,000	14,400

15. 關聯方披露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層成員於期內的薪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短期福利	1,736	2,234
離職後福利	29	36
	1,765	2,27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繼續專注於其主要市場，包括製造及買賣鋁電解電容器及買賣電子零件業務，包括半導體裝置及被動元器件。

傳統電子零件的需求持平削弱本地及全球消費市場，並對本集團的銷售造成負面影響。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本集團採取具競爭力的定價方式以維持市場份額，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9.8百萬港元增加約11.6%至約44.5百萬港元。來自銷售本集團自製工業鋁電解電容器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3.7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5.4百萬港元。

由於價格競爭激烈及經營成本上漲，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9百萬港元減少約2.0百萬港元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9百萬港元。本集團將繼續審慎及全面檢討有關成本及資源調配的現況，並將會考慮收緊對經營成本的控制。

展望

本公司已於阿拉伯聯合酋長國迪拜酋長國成立一間附屬公司（「**迪拜附屬公司**」），以支持本集團於軟件即服務(SaaS)解決方案及創新數碼產品方面的新業務發展。迪拜附屬公司擬將利用本集團專有的內部開發算法系統（稱為領航員算法系統（「**PAS**」））作為其核心引擎，以整合人工智能（「**AI**」）、web3.0代幣機制、大數據及雲端運算技術，從而創建全面的數碼營銷解決方案。

透過運用先進的數據智能及實時洞察，PAS提升客戶忠誠度並優化營銷策略，從而顯著降低獲客成本。此外，本集團利用區塊鏈實現數據透明化及安全性，支持跨境貿易及數碼資產管理，以應對主要市場需求。

憑藉於阿拉伯聯合酋長國迪拜酋長國的強大營運能力，本公司旨在擴大其於亞太地區、中東及歐洲的影響力，同時促進與主要雲端服務供應商的合作夥伴關係。本集團致力於持續開發本地化AI平台，以推動數碼轉型，並為客戶建立可持續的競爭優勢。

目前預計迪拜附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第三季度末開始業務營運。本公司預期此舉將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正面影響，並提升本集團的整體盈利能力。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約為44.5百萬港元，而二零二四年同期則為約39.8百萬港元，增加約4.6百萬港元。本集團收益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的自製產品的銷售增加及採取具競爭力的定價方式以維持市場份額。

銷售工業鋁電解電容器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3.7百萬港元增加約1.7百萬港元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5.4百萬港元。來自買賣電子零件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2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9.1百萬港元。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售貨的成本及其他直接成本。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5.9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2.5百萬港元，增幅約為18.5%。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銷售成本隨著收入增長而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9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9百萬港元，減少約2.0百萬港元。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9.9%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3%。該減少主要由於價格競爭激烈及經營成本上漲。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1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0.7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手續費收入減少。

其他收益淨額

本集團的其他收益淨額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0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0.1百萬港元。其主要源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的公平值收益約3.1百萬港元。

銷售及分銷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成本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4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8百萬港元，增幅約為22.5%，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一次性推廣及市場營銷開支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僱員福利開支、辦公室用品開支、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法律及專業費用以及其他雜項、一般及行政開支。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3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9.1百萬港元，增加約2.8百萬港元。有關增加主要是由於折舊費用、專業費用及員工福利開支增加所致。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83,000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零港元。

期間虧損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期間虧損約8.3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虧損約為0.1百萬港元。其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較二零二四年同期分別減少約2.0百萬港元、0.4百萬港元及3.0百萬港元。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錄得每股基本虧損約2.89港仙，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每股基本虧損約0.05港仙。

儲備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儲備變動載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股息

概無向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支付、建議或宣派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港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總資產約為97.6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6.6百萬港元)，分別由總負債及股東權益(由股本及儲備組成)約34.7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0百萬港元)及約62.9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0.0百萬港元)提供資金。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約為1.9倍(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5倍)。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24.5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5百萬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計息銀行借款總額約為4.5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9百萬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資產負債比率(按租賃負債、計息銀行借款、銀行透支及保證金融資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為0.08倍(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10倍)。

本集團的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值約4.0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百萬港元)之租賃土地及樓宇已質押予銀行，以就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融資作抵押。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港元)。

重大收購或出售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資料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分別有151名及134名全職僱員，包括董事。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薪酬總額分別約為11.8百萬港元及9.5百萬港元。為確保本集團可吸引及挽留能夠達到最優秀表現水平的員工，本公司定期檢討薪酬待遇。此外，本公司亦根據本集團業績及個別員工表現向合資格僱員發放酌情獎金。

外匯風險

本公司主要於其當地司法權區營運，大部分交易以業務的功能貨幣結算，並無面臨外幣匯率變動導致的重大風險。

以本集團現時旗下相關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賬面值如下。

	負債		資產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港元	-	-	1,260	634
日圓	-	-	-	1,238
美元	(4,629)	(3,304)	8,330	12,008
人民幣	(130)	-	-	-

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密切監控外匯風險以緩解外幣風險。

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港元）。

報告期間後的事件

自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至本報告日期，並無發生重大事件。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據董事所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當作或被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入本公司須保存的登記冊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下列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入本公司須保存的登記冊，或直接或間接擁有股份5%或以上的權益：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股東名稱／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附註1)	於本公司 股權百分比
Super Date Co., Ltd (「 Super Date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188,150,000 (L)	65.33%
郭凡先生(「郭先生」)(附註2)	受控制法團權益	188,150,000 (L)	65.33%
江彩雲女士(「江女士」) (附註3)	配偶權益	188,150,000 (L)	65.33%

附註：

- (1) 字母「L」代表股份權益的好倉。
- (2) Super Date持有188,150,000股股份之直接權益。Super Date由郭先生全資及實益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郭先生被視為於Super Date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江女士為郭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江女士被視為於郭先生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全體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入本公司須保存的登記冊內，或直接或間接擁有股份5%或以上的權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有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經本公司當時唯一股東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四日通過之書面決議案批准及採納。自購股權計劃獲採納以來，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可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期權數目為16,000,000。

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條至5.67條指引所載的交易必守標準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彼等各自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交易必守標準。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一日之公告所披露，本公司獲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元濤先生通知，彼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九日透過其證券經紀賬戶購入合共10,000股本公司股份，該交易已於同日結清及完成（「證券交易」）。證券交易構成於禁售期（即由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二日起至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一日刊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公告當日止期間，包括首尾兩日）內買賣本公司證券。

為避免日後發生類似事件，本公司已採取以下行動：(i)採納政策，要求本公司各董事及掌握或可能掌握與本集團的財務業績有關的內幕消息（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部）的相關僱員盡快及無論如何於收到本公司發出或代表本公司發出相關禁售期的通知後三(3)個營業日內，向主席或另一名指定董事或本公司公司秘書交付書面確認及承諾，以遵守於相關禁售期買賣本公司證券的適用限制及GEM上市規則項下的通知規定；(ii)除主席外，提名執行董事鍾傳勇先生為董事會指定之董事，以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61條規定接收有關買賣本公司證券的相關通知；(iii)為全體董事組織與根據GEM上市規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規定有關的培訓課程，特別是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1條及第5.02條有關董事職責的規定、第5.46條至第5.68條有關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部有關禁止內幕交易的條文。

本公司亦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8條至5.67條所載的交易必守標準，採納書面指引作為可能擁有本公司或其證券內幕消息的本集團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本公司並不知悉有相關僱員違反該守則之事件。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董事或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董事會致力達致良好企業管治標準。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標準對本集團提供框架以維護本公司股東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制定其業務策略及政策，以及提高其透明度及問責性至關重要。

本公司已應用GEM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原則及常規，並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作為規管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守則。

本公司設有企業管治框架，並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制訂一系列政策及程序。該等政策及程序為提升董事會實施管治以及對本公司業務操守及事務進行妥善監察的能力提供基礎。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C.2.1條偏離除外，該條文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予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間的分工應明確界定，並以書面形式寫明。

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七日期間，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一職由本公司前執行董事溫浩然先生兼任，負責本集團主要決策及整體策略計劃，制定企業政策以及負責本集團日常營運及管理。鑒於溫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而且自本集團成立以來一直經營及管理本集團，董事會相信，溫先生擔任該兩個職務可以為本集團實現有效管理及業務發展，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麥俊暉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接替溫先生的職務，並密切參與本集團的日常營運及決策。董事會相信，由麥先生兼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有利於執行本集團的業務策略及提升營運效率。此外，在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監督下，董事會的權力架構具有充分的制衡作用，從而保障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權益。因此，董事認為，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就上述情況而言屬恰當。

本公司將參考企業管治的最新發展，定期檢討及改進其企業管治常規。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書面職權範圍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28條及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D.3.3條的規定。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李維維女士、鄧凱鴻先生及吳元濤先生。李維維女士擁有GEM上市規則第5.05(2)條所規定的適當專業會計資格及相關財務管理專長，彼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獨立審閱本集團內部審核職能、財務報告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的成效，並監督審核程序。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承董事會命
數盟資本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麥俊暉

香港，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一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麥俊暉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鍾傳勇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鄧凱鴻先生、吳元濤先生及李維維女士。

本報告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計最少七天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內刊登。本報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dataunioncapital.com刊載。